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號8樓
西北區

承辦人：陳佳雯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434

傳真：02-27252869

電子信箱：ax4951@gov. 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大安區仁愛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安字第11431200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防洪減災數位證書操作簡介、查詢測驗人數操作簡介各1份

(40614923_1143120028_1_ATTACHMENT1.pdf、40614923_1143120028_1_ATTACHMENT2.pdf)

主旨：為本局防災教育輔導團研發之「防洪減災數位證書測驗網頁」一案，請鼓勵貴校師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增進學生與教師對防災知識的理解，培養正確的防洪應變觀念，以提升防洪減災知識普及率，推動學生自主學習與數位素養，進行學習成果認證，故建置旨揭測驗平台。
- 二、旨揭數位證書測驗連結設置於臺北市防災教育資訊網/防洪減災數位證書測驗網頁 (<https://dpe.tp.edu.tw/nss/p/evaluation>)。
- 三、本測驗適用對象為本市國小中、高年級以上學生及老師，請以Open ID登入，數位證書共分為低、中、高三級，每級各有10題，於10分鐘內答對7題以上，即可取得證書，通過者可下載個人之防洪減災數位證書。
- 四、各校師生取得數位證書比例將納入115學年度防災教育成果網頁審查額外加分項目，全校施測人數佔學生數1%~5%加

仁愛國小 1141208



QUAA1146009501

0.5分，超過5%~10%加1分，超過10%，每增加10%師生取得證書加1分，最多加5分。

五、敬請各校鼓勵教師於相關課程中帶領學生進行測驗，或公告相關資訊鼓勵學生於課餘及寒暑假進行測驗，以增進學生防洪減災相關知識。

六、操作說明如附件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教育部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（含附件）

